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关于审议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1 年 5 月 13 日)

请详见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和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审议经境内外会计师审计的 2010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2011 年 5 月 13 日)

请详见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审议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 2011 年度经营策略的议案  
(2011 年 5 月 13 日)

请详见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中董事会报告部分的内容。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1 年 5 月 13 日)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及香港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进行的审计工作，201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7,116 万元，减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588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20,690 万元，减去 2010 年已分配的 2009 年度现金股利 11,418 万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33,800 万元。根据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0 元（含税）。

2010 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以上建议妥否，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和香港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公司境内外审计师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该聘任及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建议  
(2011 年 5 月 13 日)

根据国务院《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别规定》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境内外上市公司每年公布的《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必须聘请境内外两家有特许资格的注册会计师进行审计（核数）。目前本公司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香港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所签合同业已到期，鉴于上述两家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的持续了解以及上述两家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水平，公司董事会建议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 2011 年境内审计服务，聘请香港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11 年度境外审计服务，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与两家会计师事务所联络、谈判，签订聘用合同，并根据工作量确定其服务报酬。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审议公司十二五战略规划的议案

(2011 年 5 月 13 日)

公司在总结过去 10 年发展经验，分析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上，积极研究境内外产业政策、金融政策、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以公司为主、委托外部咨询机构为辅，编制了集团公司 2011 年至 2015 年五年发展规划，指导公司未来发展。为了与国家“十二五”期间相吻合，将该规划定名为公司十二五战略规划。

公司董事会同意该战略规划，现提请股东大会会审议。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2011 年 5 月 13 日)

公司 2002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批准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薪酬标准为 20 万元港币/年，自此以后，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薪酬一直在使用该薪酬标准。近几年，人民币不断升值，港币对人民币汇率不断下降，并且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独立董事的工作量逐步增加，因此公司董事会建议将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自 2011 年度起调整至人民币 22 万元/年。

以上建议妥否，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1 年 5 月 13 日)

报告期内，公司在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同时，积极加强内部控制机制。监事会在这一年内很好的履行了监事职责，列席和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和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 2010 年度的工作情况如下：

-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 (1)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拟在境内外公布的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 经境内外会计师审计的 2009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 (4) 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2009 年度本公司董事会依法运作等情况的说明；
  - (7)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2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拟在境内外公布的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1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境内外公布的公司 2010 年中期业绩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境内外公布的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 监事会对本公司 2010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0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

会在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按照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利益或广大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部控制制度严格并实际认真执行。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 3.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新增募集资金。亦未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 4.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收购资产情况，详细请见年度报告中“公司投资情况”，以及“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监事会认为，公司资产交易价格公允，遵循市场原则，无内幕交易行为，并按规定进行了充分的信息披露，保护了股东权益。

## 5.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本公司监事会并无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 6.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情况请详见年度报告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详见本公司年度报告中“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公平、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原则，并按规定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工作，保护了非关联股东的权益。